

廉
政
研
究
文
库



反腐路径论

卢汉桥 郑洁 / 主编

F a n F u L u J i n g L u n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廉政研究文库

反腐路径论

F a n F u L u J i n g L u n

卢汉桥 郑洁 /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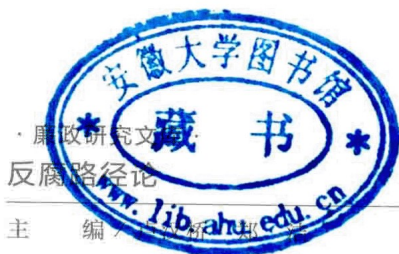
反腐路径论/卢汉桥, 郑洁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
文献出版社, 2015. 8

(廉政研究文库)

ISBN 978 - 7 - 5097 - 7619 - 3

I. ①反… II. ①卢… ②郑… III. ①反腐倡廉 -
研究 - 中国 IV. ①D630.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3568 号



· 廉政研究文库 ·

反腐路径论

主 编 / 卢汉桥 郑洁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桂 芳

责任编辑 / 桂 芳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皮书出版分社 (010) 59367127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2.75 字 数: 287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7619 - 3

定 价 / 5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说明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与时俱进、真抓实干、开拓创新，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作为长期、艰巨的系统工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践，一方面，迫切要求我们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进程中，站在完善、创新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关于党的建设、政权建设理论的高度，进一步加大力度探索创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理论，进而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制度创新；另一方面，迫切要求我们高度重视，针对不同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不同形势、任务、特点和问题，从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对象着眼，以人民群众集中反映的难题为抓手，求真务实、充分调研、一步一个脚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找准解决矛盾的关键，深入探究在依法治国条件下，实化、细化、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体制机制的方略和措施，以期为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理论与实践辩证统一的有力支撑。

对此我们应当有所作为。这既是我们必然的责任，也是我们必需的担当。

《廉政研究文库》就是相关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紧密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持不懈，努力坚持正确方向，努力坚持与时俱进，努力坚持问题导向，协同创新的专题性系列研究成果；是广州大学廉政研究中心（广州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和《广州



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合作，通过创办“廉政论坛”栏目（该栏目2012年入选“教育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名栏建设工程”），汇聚国内外多方面同道的力量和智慧，多年深入系统进行相关理论研讨与实践的结晶；也是“教育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名栏建设工程”第二批入选栏目“廉政论坛”建设的阶段性系统总结。从中可以看到，多年来我们始终如一坚持的主旨追求，也可以体会不同阶段我们围绕中心聚焦重大题材和苦心保持调研连续性的坚守。

广州大学廉政研究中心（广州廉政建设研究中心）2005年成立，2006年被确定为全国高校廉政研究机构联席会议首批成员单位，2007年被确定为中央纪委监察部纪检监察理论研究联系点（同时获批的联系点还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有关研究机构），2008年被广州市纪委监察局确定为广州廉政研究基地，2008～2015年连续三届被广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评选为广州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并连续两届考核为优秀；2014年被广东省纪委监察厅遴选为广东省反腐倡廉教育基地（广东省省级反腐倡廉理论教育基地）。多年来，我们的工作不仅受到了广州大学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在整体发展中，还得到了中央纪委监察部廉政理论研究中心、研究室等有关部门及中国监察学会、教育部纪检组、广东省纪委监察厅、广东省教育纪工委、广东省纪检监察学会、广州市纪委监察局、广州市委宣传部、广州市社科规划办、广州市教育局、广州市社科联、广州市纪检监察学会等单位 and 领导的热情鼓励和大力支持。全国高等学校廉政研究机构联席会议兄弟成员单位，特别是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武汉大学、中山大学、湖南大学等数十所设有廉政研究专门机构的高校同仁以不同形式一直给予我们积极肯定和切实帮助。王素琴、罗海丰同志付出了辛勤劳动，在此谨一并致以衷心谢忱！

编者

2015年6月

目 录

1	1
预防集体腐败：基于复杂系统的涌现	
理论分析	3
信息化时代党的反腐倡廉建设的 SWOTS 分析	
	15
2	27
高校纪检监察人员的职业成长、工作满意度	
与职业承诺	29
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 问题与对策	
——基于巡视监督的理性思考	47
3	61
加快推进反腐体系建设的宪法学思考	
	63
论政府对网络舆情的有效监督	75
4	85
国家发展转型中的不确定性及其应对	
——兼论腐败现象的社会符号属性	87
共词分析：腐败概念之再审视	100



5		111	
加强党的制度建设是防治腐败尤为重要的环节			
——中共“十八大”关于加强党的制度建设			
	深化反腐倡廉建设思想论析.....	113	
网络反腐事件曝光者的心理动机解析			
		125	
6		137	
论责任政府行政契约的有效建构.....			139
“三公经费”公开：意义、现状及完善			
	——以中央部门“三公经费”公开为例	152	
7		165	
基于博弈论的反腐与官员互相监督机制研究			
		167	
影响公职人员下游洗钱方式的因素分析			
		180	
8		189	
廉政风险防控在实践中的困境与对策探讨.....			191
公务员对廉政教育态度的量表研究			
		203	
9		217	
反腐制度论.....			219
建立健全网络反腐法律制度论要.....			234

10	247
马克思的生活哲学与当今中国公民的 廉洁教育	249
智能预防腐败系统建设思路初探	261
11	273
高校腐败及其治理状况的调查与研究	275
论网络反腐的规约与发展	304
12	319
默顿官僚制负功能思想述评	321
传统孝文化中的廉洁思想及其当代启示	341

编者按：在党的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明确提出，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他强调，要更加科学有效防治腐败，坚定不移地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显然，面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长期的、复杂的、艰巨的任务，大力倡导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技术创新，积极鼓励跨学科、多视角的综合治理研究，是新形势下科学把握防治腐败规律，有效消解腐败顽症应当常抓不懈的事情。

预防集体腐败：基于复杂系统的 涌现理论分析^{*}

宋 伟 徐小庆

摘 要：近年来，集体腐败逐渐成为我国腐败的重要发展趋势，在腐败案件中占到了绝对比重。通过分析集体腐败的形成机理，运用复杂系统涌现性理论对集体腐败的涌现现象进行研究，分析集体腐败涌现过程的实现，揭示集体腐败涌现的“新质”，可以更好地认识集体腐败的形成和发展规律，进而为提出治理集体腐败的公共政策建议提供一个新的理论研究视角。

关键词：集体腐败；复杂系统；涌现性

一 问题的提出

众所周知，腐败是阻碍社会发展的痼疾，是污浊政治空气和社会环境的毒瘤。随着“惩防体系”的不断完善，中国的反腐败斗争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从总体来看，反腐败的形势依然不容乐观，特别是近年来腐败出现了集体化的趋势。

集体腐败也称为腐败窝案或共谋性腐败，指的是多名腐败分子结成同盟、共同开展腐败行为的现象。相对于个体腐败而言，集体

^{*} 本文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0803025）、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2012M510477）成果。

作者简介：宋伟，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后，廉政与治理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从事廉政建设、公共管理研究。



腐败具有更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破坏力。随着社会对集体腐败关注度的不断提高,学者对集体腐败问题也从不同角度进行了研究。倪星和王立京运用寻租经济学理论和集体行动理论,对集体腐败的产生原因和治理对策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傅江景以博弈论为理论分析工具,建立了集体腐败的博弈模型,分析了决策者和成员间的忠诚系数以及其他要素对集体腐败的影响。唐纳德和麦克尔(Donald Palmer, Michael W. Maher)通过建立过程模型对集体腐败进行了研究,分析了集体腐败形成过程中的影响因素。薛刚在“过程模型”的基础上,提出“涉入”与“知情”是集体腐败道路上分离的两点,并对此进行了深入研究。张鹏对我国公务员集体腐败问题进行了研究,分析了公务员集体腐败过程参与及卷入集体腐败链条的原因。从现有研究文献来看,学者多集中在对集体腐败内涵、特征和形成原因以及影响因素等方面开展研究,也有一些文献运用寻租理论、博弈理论等经济学理论对集体腐败问题进行了具有交叉学科性质的研究。但是,这些研究往往没有注意到集体腐败的复杂性,事实上集体腐败是一个复杂系统,而且具有个体腐败所不具有的涌现现象,这是对集体腐败问题研究的一个新视角。

二 集体腐败的形成机理

腐败是指“滥用委托权力谋取私人利益”,利益则是促使腐败分子产生腐败行为的主要原因。有共同利益的个人组成集体的目标就是要通过集体行动增加共同利益,集体腐败就是这样的组织,其组成的本质也在于利益的追求。无论个人或集体在追求利益的同时,都需要付出一定的成本,只要在成本小于利益的条件下,腐败就可能发生。我们可以通过模型分析来对集体腐败的形成机理进行研究。

假设,集体腐败的总收益 C 是腐败机会 M 和集体腐败规模 G

的函数，为 $C = f(M, G)$ ；其中 M 与腐败黑数^① α 和惩处概率 β 相关， $M = \alpha(1 - \beta)$ ； G 与集体腐败的人数 N 和权力系数 S 相关， $G = f(N, S)$ ；集体腐败中个人收益占集体总收益的比重为 P ，则 $P = \frac{C_i}{C}$ ，那么个人收益 $C_i = P \cdot f(M, G)$ ；个人参与集体腐败的净收益 $H_i = C_i - B$ ，其中 B 为参与集体腐败所付出的成本，这里假设集体腐败中每个参与人的成本都是相同的，这样的假设不影响分析结论。

我们可以进一步分析，集体腐败中个人收益随着腐败机会变动的情况：

$$\frac{dH_i}{dM} = \frac{dC_i}{dM} - \frac{dB}{dM} \quad (1)$$

$$\text{当 } \frac{dH_i}{dM} = 0 \text{ 时, 即 } \frac{dC_i}{dM} = \frac{dB}{dM}, \text{ 则有 } \frac{dC \cdot P}{dM} = \frac{dB}{dM} \quad (2)$$

可以得出，当集体腐败收益率与个人收益占集体总收益比重之积等于集体腐败成本的增加率时，个人收益达到最大化，也就是说集体腐败收益率 $\frac{dC}{d[\alpha(1-\beta)]}$ 超过成本增加率 $\frac{dB}{d[\alpha(1-\beta)]}$ 时，个人收益将达到最优。当 $P > \frac{B}{C}$ ，即 $\frac{C_i}{C} > \frac{B}{C}$ 时，个人收益就会超过成本，若同时满足（2）式，即个人净收益达到最大化，此时成本远远低于个人参与集体腐败所获得的收益，那么具有共同利益的个人就会形成集体腐败。

以上是从成本收益角度对集体腐败的形成机理进行分析，然而现实情况中集体腐败的形成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例如随着制度的不断完善，个体腐败越来越难以进行，因此只能通过合作式的集体

① 腐败黑数是借鉴“犯罪黑数”所提出的概念，指的是没有被发现的腐败行为占有所有已经发生的腐败行为的比例。



腐败来达到目的。此外，集体腐败形成的影响因素也要复杂得多，与集体腐败有关的利益相关者都会影响到集体腐败的形成和发展。

三 集体腐败的涌现性分析

（一）复杂系统及其涌现现象

目前学者对复杂科学尚未形成一个共识性概念，但是对复杂系统内涵的描述大致相似：一个具有复杂性特征的系统内含有若干个子系统，每个子系统都有着相对独立的要素、结构和功能，子系统的组合呈现多层次、多维度、多因素相互作用的复杂状态。复杂性决定了对于系统的研究不能将子系统分割开来，也不能将子系统孤立出来，否则就不能够准确地反映系统的整体功能和特点。

复杂系统涌现现象是指系统由各个部分组成后具有了单个部分所不具有的性质，这种性质不存在于任何独立的部分之中，有着“整体具有，部分不具有”的特点，并且只能在系统处于高层次时才能够显现出来，我们将这种现象表述为“涌现”。系统组成后之所以在功能上可以实现不同于各部分加和的效果，正是由于系统组成后具有的“涌现”现象，也可以说是系统产生“新质”的结果，因此涌现性是系统由低级向高级、由低层次向高层次的发展过程，也是由“新质”代替“旧质”、由“新功能”代替“旧功能”的转化过程。

涌现现象被认为是系统复杂性的本质，而揭示涌现现象的规律则是研究复杂系统的重要目的。根据学者们对复杂系统涌现现象的研究，系统涌现主要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特征：一是产生涌现的条件是系统需要具有非线性、自组织性、远离平衡态以及具有吸引子的存在；二是涌现现象是在系统作为一个整体的情况下，通过子系统的相互作用而产生的；三是涌现现象具有组织效应和结构效应，具有动态性和规律性。当系统满足了以上几个特征的时候，系统就会出现涌现现象。

（二）集体腐败的涌现性

根据复杂系统的内涵描述，集体腐败可以视为一个复杂系统，每个参与其中的个体就是一个子系统，每个个体在集体腐败中的定位、作用和权力都是不一样的，并且个体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的复杂关系，但是每个个体都不能脱离集体腐败而单独存在，否则就无法实现腐败的目标。因此，个体组成集体腐败后，实际上就形成了一个复杂系统，同时能够实现个体腐败所不能实现的效果。

从集体腐败作为一个复杂系统的角度来看，它完全满足涌现现象产生的条件。

1. 集体腐败的非线性、自组织性、远离平衡态和吸引子的存在

（1）集体腐败的非线性。集体腐败作为一个整体，不是每个成员的简单线性叠加关系，从收益和破坏力的角度来看，集体腐败获得的总收益不是个体腐败收益的加和，集体腐败破坏力也不是个体腐败破坏力的线性叠加，集体腐败所获得的收益和所产生的破坏力可能大于或小于每个参与者个体腐败的收益和破坏力的叠加，但一定不是等于，否则集体腐败就不会形成。我们可以通过集体腐败总收益的公式来进行更加清晰的论述：

$$C(x) = \sum_{i=1}^n C(x_i) + \sum_{j=1}^m T(x_j) - nB (n \geq 2, m \geq 2) \quad (3)$$

其中： $C(x)$ 是集体腐败的总收益， $C(x_i)$ 是每个成员的腐败收益， $T(x_j)$ 是成员相互作用对集体腐败总收益产生的增减效应， T 称为影响因子， nB 是集体腐败的成本。这个公式进一步说明了集体腐败与个体腐败的差异，反映了集体腐败的非线性特征。

（2）集体腐败的自组织性。集体腐败的形成过程实现了一个由无序向有序的发展过程，这个过程就是由非组织向自组织的跃迁过程（如图 1 所示）。在集体腐败形成之前，每个成员都作为独立个体而存在，形成之初，成员会进行各自的角色定位，初步形成一



定的组织结构，并不断实现“组织优化”和“扩张”，推动集体腐败发展，实现利益不断扩大。这种自组织会不断提高集体腐败的复杂度和组织层次，在这个过程中集体腐败面对的阻力和付出的成本也会不断提高，组织会变得更加不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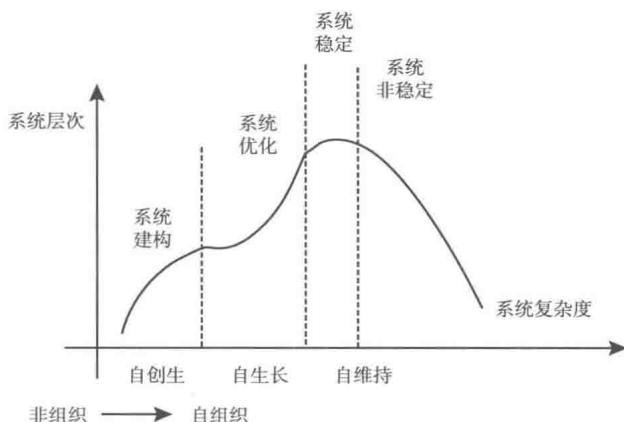


图1 集体腐败自组织过程示意图

(3) 集体腐败的远离平衡态。平衡态是在没有外界影响的条件下，系统的性质长时间不发生变化的状态。由于集体腐败的目的是为了获得利益，这种利益都是来自外部，所以集体腐败必然要与外界发生联系，这就使得集体腐败不具备平衡态的基本条件。另外，即使不考虑外界影响的变化，集体腐败系统内部的性质也不会不发生变化，内部成员会因为担心犯罪行为被发现以及利益分配问题而产生心理和行为的变化，集体腐败存在时间越长，获得的收益越多，这种变化就越剧烈，集体腐败距离平衡态也就越远。

(4) 集体腐败的吸引子。集体腐败作为一个系统，其内部成员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吸引子，共同利益和相互关系就是他们的吸引子，如果没有这种吸引子，集体腐败就根本不会形成。集体腐败成员之间的吸引子在属性上可能是不同的，有的吸引子是经济利益，

有的吸引子是物质利益，还有的吸引子是裙带利益，总之谋取利益是集体腐败成员之间吸引子的共同特征。

2. 集体腐败成员的相互作用

集体腐败是一种谋取成员共同利益的组织行为，必须要通过成员的相互作用才能实现这个目标，包括相互配合、相互利用、相互博弈、相互制约、相互影响，是一个复杂的相互作用过程，相互作用形成的影响因子 T 会对集体腐败获得的收益等产生影响。此外，成员的相互作用规避了个体腐败的弊端，实现了个体腐败所不能完成的效果，但是也带来了另外一个问题，成员行动在一定程度上受到集体行动的制约，成员之间存在着相互不信任，如果出现利益纷争，成员之间就可能会分崩离析。因此，集体腐败成员实际上是既合作又博弈的复杂相互作用。

3. 集体腐败的组织效应、结构效应和权力效应

集体腐败之所以比个体腐败具有更强的破坏力和腐蚀性，正是因为集体腐败形成后带来的组织效应、结构效应和权力效应。组织效应是指集体腐败在运行过程中表现出排他性，系统外的人会受到集体腐败的排挤，因此会造成廉洁者无法生存的腐败环境；结构效应是指集体腐败不会接受一个对其毫无价值的成员参与进来，因为在集体腐败这个系统内每个成员都“各司其职”，有各自的角色定位，集体腐败的外部人很难观察到集体腐败的运行情况；权力效应是指原本受到权利制衡和制约的权利主体，因为加入了集体腐败，结成了权力同盟而进行共同腐败，权力制衡与制约的效果便会降低。这三个方面的效应无疑都增强了集体腐败的破坏力和腐蚀性。

综合上述分析，集体腐败作为一个复杂系统组织，具有产生涌现现象的条件。而事实上，集体腐败的形成、发展、运行和暴露也都是由于涌现现象的存在才发生的，因此从涌现性这个角度对集体腐败问题进行研究，可以更加深入地揭露集体腐败规律。